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人力资源管理（专升本）专业考试计划
专业代码：120206
主考学校：闽南师范大学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和国家考试相结合的教育形式，它是我国社会主义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人力资源管理专业（本科）培养目标是把学生培养成能适应二十一世纪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经济建设需要，德、智、体、美全面发展，使学生具有较高的文化素养和良好的社会责任感，具备管理、经济、法律等基本知识，掌握人力资源管理专业理论、知识和技能，能够在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从事员工培训、绩效管理、薪酬管理、劳动关系管理、人才素质测评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复合型人才。

二、学历层次和规格

本专业为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层次。根据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特点，注重考核应考者掌握基础知识的程度，以及应用基础知识分析问题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故其专业培养规格与全日制普通高校相应专业本科水平相一致，但专业课程设置更具合理，突出培养考生对所学知识的实际应用能力。全部考试课程 13 门，总学分为 70 学分。凡取得本专业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合格成绩和规定学分，思想品德经鉴定合格，毕业论文答辩达到规定要

求者，发给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毕业证书，国家承认其学历。其学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标准的，按照主考学校有关申请学士学位的规定，可申请学士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一)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掌握人力资源管理专业理论、知识和技能，能够在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从事员工培训、绩效管理、薪酬管理、劳动关系管理、人才素质测评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复合型人才。

(二)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学生了解人力资源管理的基本理论和相关学科的基础知识，具有基本的人力资源管理技能，掌握人力资源管理各模块基本知识、工作流程、方案设计、方案实施等能力。主要包括：

- 1.具备从事人力资源管理的数学、经济学、管理学、心理学、现代信息技术等理论知识与基本技能；
- 2.掌握人力资源管理基本理论、基本方法，掌握最新的人力资源管理技术与手段；
- 3.掌握人员素质测评的基本理论，了解常用的人员素质测评工具；
- 4.熟悉我国劳动法律法规，能够运用劳动法律法规分析实践中劳动关系管理存在的问题；
- 5.掌握绩效管理的基本理论，熟悉绩效考核的方法，能够初步进行岗位绩效考核方案设计；

12	选设	14104	人力资源管理(中级)	4	笔试	公共基础	05969	人力资源战略与规划	省考
13	选设	14106	人力资源管理高级实验(实践)	4	实践	公共基础	11761	人力资源管理高级实验	省考
14	选设	14056	培训与人力资源开发	6	实践 (能力考核)				省考
	必设 3	06999	毕业论文		论文答辩	专业核心	06999	毕业论文	省考
备注		<p>1. 本专业考试课程 14 门，总学分 71 学分。</p> <p>2. 旧计划已通过课程“政府、政策与经济学”(00937)，可以顶替新计划中“绩效管理”(13811)</p> <p>3. 课程“英语(专升本)”(7 学分)可以用两门“笔试”课程学分顶替，要求达到 7 学分及以上。</p> <p>4. 课程“线性代数(经管类)”(4 学分)可以用一门“笔试”课程学分顶替，要求达到 4 学分及以上。</p>							